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續存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4)

盈利預警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一八財政年度」)的虧損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將錄得虧損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須就若干潛在投資項目之可退還按金總額約53,100,000港元作減值虧損撥備，因為該等可退還按金的可收回性存在不確定性。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的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全年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乃管理層僅基於現時可得資料而非基於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數據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因而可以變動。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本集團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詳情，而有關業績預期將最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楊曉秋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曉秋女士(主席)及陳胤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力先生、黎遠彪先生及梁美卿女士。